

文化基因与空间正义：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传承研究

郭腾飞

铜陵学院，安徽 铜陵 244061

DOI: 10.61369/SDME.2025200034

摘要：徽州古村落作为中华农耕文明的璀璨结晶，其保护与传承面临现代化冲击下的多重挑战。本文超越传统物质空间保护视角，引入“文化基因”理论与“空间正义”框架进行创新性分析。研究发现，徽州古村落保护存在主体性弱化、空间权益失衡、文化传承断裂等深层困境。基于此，本文提出“双螺旋”保护模型：以“文化基因谱系”识别与修复为内核，以“多元主体协同共治”为机制，融入“空间正义”原则保障村民权益与文化共享。

关键词：徽州古村落；文化基因；空间正义；活态传承；主体性；协同治理

Cultural Gene and Spatial Justice : Research on the Protection and Inheritance of Huizhou Ancient Villages

Guo Tengfei

Tongling University, Tongling, Anhui 244061

Abstract : As a brilliant crystallization of Chinese agricultural civilization, the protection and inheritance of Huizhou ancient villages are facing multiple challenges under the impact of modernization. This paper goes beyond the perspective of traditional material space protection, and introduces the theory of 'cultural gene' and the framework of ' spatial justice ' for innovative analysis. The study found that the protection of ancient villages in Huizhou has deep dilemmas such as weakening of subjectivity, imbalance of spatial rights and interests, and fracture of cultural inheritance. Based on this, this paper proposes a " double helix " protection model : taking the identification and restoration of " cultural gene lineage " as the core, taking " multi-subject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 as the mechanism, and integrating the principle of " spatial justice " to protect villagers ' rights and cultural sharing.

Keywords : Huizhou ancient villages; cultural gene; space justice; living inheritance; subjectivity;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引言

自2003年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及国家文物局共同评选的“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名单首次公布以来，截至目前共评选出了7批487个“中国历史文化名村”，其中，安徽省共24个古村落入选。^[1]而在安徽省24个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中，徽州地区的古村落达19个，占比高达约80%。由此可见，徽州古村落在中国古村落文化谱系中是一个非常典型的地理单元。徽州古村落与古建筑中的众多文化符号，不仅特色鲜明，易于辨识，而且在所有徽文化符号中最具活力和再生性。^[2]然而，在快速城镇化和旅游开发的浪潮下，这些“活态博物馆”正面临严峻挑战，现有保护与传承研究多聚焦于物质空间的测绘、修复技术与旅游管理模式，对驱动村落形成与维系的深层文化动力机制挖掘不足。本文旨在以“文化基因谱系”识别与修复为内核，探索一条以文化认同为根基、以主体赋权为保障、以活态传承为目标的创新保护路径。

一、徽州古村落的核心价值与文化基因谱系

（一）物质空间基因：天人合一的营造典范

1. 堪舆格局的生态智慧

“徽州古村落的选址布局十分注重与自然环境融为一体，以风水堪舆理论为依据，强调天人合一。”^[3]古徽州地区（原徽州府一府六县，包括今安徽省歙县、黟县、休宁县、祁门县、绩溪

县和江西省婺源县）村落的选址基本上遵循着“枕山、环水、面屏”原则，这一原则不仅是徽州先民对山水格局的巧妙利用，更体现了徽州先民在精神上的极致追求。村落布局暗合风水理念，追求人居环境的和谐共生。

2. 聚落肌理与建筑艺术

徽州古村落的街巷系统大多脉络清晰；代表性建筑马头墙连绵起伏，勾勒出独有的线条之美；“四水归堂”的天井设计，集

课题项目：2021年安徽省社会科学发展研究课题（2021KD012美丽乡愁——安徽历史名村文化传承与保护）（读物类）。

采光、通风、排水、聚财观念于一体；“徽州三雕作为建筑中最常见的装饰物，它的教化作用也就显得更为明显，实际上它已成为当时儒家思想传播的工具。”^[4]以木雕、砖雕、石雕为载体的建筑装饰，题材丰富，是徽州文化价值观的物化表达。

3. 生产生活空间印记

水口园林、古桥、古亭、古井、牌坊群、宗祠等公共建筑，以及传统作坊遗址，共同构成了完整的徽州乡土社会空间图谱。

（二）非物质文化基因：崇文重商的精神密码

1. 宗族制度与社会治理

“徽州宗族是一种历史现象，同时，这种以父系血缘关系为纽带的社会人群共同体又是一种社会现实。”^[5]宗祠是祭祀祖先、议事决策、执行族规的核心场所；完备的族谱维系着血脉认同；严格的族规规范着族人的行为，维系着基层社会的秩序与稳定。这套制度深刻影响了村落的空间布局和人际关系。

2. 程朱理学的精神内核

作为“程朱阙里”，徽州是程朱理学的重镇。“忠孝节义”、“耕读传家”、“贾而好儒”等理念深入人心。“它塑造了徽州人重视教育、讲究伦理秩序、崇尚节俭勤奋、追求光宗耀祖的集体性格。”^[6]这种精神体现在建筑装饰、楹联匾额、家规家训等方方面面。

3. 徽商精神与市镇网络

明清时期江南一带便流传一句谚语，叫“无徽不成镇”。徽州商人凭借着坚韧不拔的“徽骆驼”精神，秉持着诚信经营这一立业之本，依靠敏锐的商业头脑，从徽州母亲河——新安江出发，足迹遍布全国。“徽商将巨额财富输回故里，用于建宅第、修祠堂、办书院、筑道路，极大提升了村落物质与文化水平，并促进了区城市镇网络的形成。”^[7]

4. 民间技艺与艺术

除三雕外，徽墨、歙砚制作技艺，徽剧（京剧的重要源头之一），新安画派，徽派版画，以及丰富的民俗活动（如傩舞、叠罗汉、赛龙舟），共同构成了绚丽的非物质文化景观。

二、保护传承的现实困境与空间正义审视

（一）主体性困境：谁的古村落？谁的未来？

1. 村民的边缘化

由于多数村民长期离散、流动和不在场的状态，上级政府部门和专家“自上而下”地主导了村落规划、保护、修缮、开发、监督的各个环节，扮演了“主体代理”的角色，进而产生“保护主体与使用主体”的错位现象。^[8]村民对自身房屋改造、参与旅游经营、文化展示方式等关键事务缺乏实质性话语权。

2. 文化认同的疏离与断层

大量原住民，尤其是青壮年外迁谋生，导致村落“空心化”。留守的多为老人儿童，传统生活方式、节庆礼仪、手工技艺的传承后继乏人。外来的经营者、游客带来的异质文化，进一步冲击着原有的文化氛围。年轻一代村民对自身文化的价值认知模糊，认同感降低，导致文化传承的内在动力衰竭。

3. 生活空间权益受损

严格的保护规定（如对房屋改建的限制）与快速发展的现代生活需求（如改善卫生设施、增加居住面积）之间存在尖锐矛盾。部分村民为改善生活，要么被迫外迁，要么在限制下艰难维持，其基本的居住与发展权益受到挑战。

（二）空间正义缺失：资源、权利与表征的失衡

1. 空间资源分配不均

在旅游开发和乡村振兴战略的大背景下，徽州地区古村落的基础设施较之前虽大有改善但不均衡，“旅游开发力度高的传统村落，其居民对于公共服务设施的满意度普遍偏高。”^[9]资本的投入产出特性决定了旅游开发带来的基础设施改善和商业契机往往集中在核心游览区或，而村民聚居区或非核心区域的改善则相对滞后。

2. 空间决策参与权缺失

在村落保护规划、旅游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引进等关键决策过程中，村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没有得到保障，决策过程常具有封闭性和精英化倾向，古村落原住民难以有效影响关乎生养之地未来的决定。

3. 文化表征权被剥夺

古村落的形象塑造、文化叙事、旅游展示内容，常由外部力量主导，但徽州古村落文化基因的内在关联主要取决于自然环境、村落空间和村民三者之间的相互作用，这种“他者”的叙事可能简化、曲解甚至异化徽州文化的真实内涵。由于原有村落空间的活力是建立在这种相互作用的基础之上，依赖于人们对场所和文化认同，所以原本的互动关系一旦被割裂，即使徽州古村落的特色风貌得以再现，空间活力也难免逐渐被消解。^[10]

三、创新路径：“双螺旋”保护模型构建与实践探索

基于对困境的深度剖析，本文提出以“文化基因谱系修复”为内核、以“多元主体协同共治”为机制、融入“空间正义”原则的“双螺旋”保护模型，旨在实现徽州古村落的活态传承与可持续发展。

（一）内核驱动：文化基因谱系的识别、修复与活化

1. 系统性普查与建档

超越单体建筑，运用数字技术（GIS、三维扫描、VR/AR）、深度访谈（村民口述史）、文献梳理等方法，全面普查记录村落物质与非物质文化基因要素及其空间载体、传承人、相关习俗，建立动态的“徽州古村落文化基因数字图谱”。这是认知和修复的基础。

2. 关键基因的靶向修复与培育

在物质载体修复方面，采用“最小干预”、“可逆性”原则进行文物建筑修缮，同时兼顾村民现代生活需求，重点修复具有重要文化象征意义的公共空间节点（如水口、祠堂、书院、古桥）及其环境。而在非物质文化传承封面，可建立“非遗”传承人认定、资助与传习制度，在村落内设立传习所，将传统文化纳入中小学乡土教育；支持村民自发恢复或创新性举办传统节庆活动。

3. 活态化转化与创新

鼓励村民在保持风貌协调的前提下，在现有住宅中延续符合现代生活的传统空间使用方式，支持利用传统食材、技艺制作本地特色食品、手工艺品，服务于村民和游客；推动设计师、艺术家与村民、工匠合作，基于徽州文化基因开发具有现代审美和实用性的文创产品、特色民宿、文化体验项目，提升文化附加值，创造在地就业；利用数字技术生动展示文化基因内涵、历史故事、营造技艺，提升游客体验深度，拓展文化传播边界。

（二）机制保障：多元主体协同共治与空间正义实现

1. 重构治理结构

首先，赋权增能于村民。通过立法或村规民约明确村民在保护与发展中的主体地位和核心权利。建立由村民代表、村干部、乡贤、专家、政府、负责任企业共同组成的“村落保护与发展理事会”，作为日常议事协调和部分决策机构。其次，明确政府角色。地方政府从“主导者”转向“引导者、服务者、监管者”，主要负责制定宏观政策、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监督市场行为、保障公平正义，避免大包大揽和过度干预微观事务。最后，引导负责任的市场参与。鼓励和支持社会企业、合作社、村民自组织成为旅游经营、文创开发的主体；引入外部资本需设定严格门槛和约束条件，确保其行为符合保护目标并惠及村民。

2. 落实空间正义原则

一是要保障村民的基本空间权益。在保护规划中预留村民改善性建房或改造的空间，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制定科学合理的游客承载量管理和分流方案，划定村民生活优先区域设置“静居时段”，保障其宁静生活空间。二是要建立公平的利益共享机制。鼓励并扶持村民通过房屋（自主）经营民宿、餐饮、手工艺品、提供导览服务等方式深度参与旅游价值链并获益；探索村民以房屋、土地、技艺等入股合作社或旅游公司的模式。三是要保障文化表征权。支持村民参与文化讲解、技艺展示、民俗活动策划；在游客中心、博物馆、宣传材料中增加村民视角的叙事和口述史内容，尊重村民对其自身文化和生活方式的解释权。

（三）双螺旋互动：内核与机制的协同演进

“文化基因谱系修复”为村落保护提供价值导向和内容支

撑，是吸引多元主体参与、凝聚共识的核心魅力所在。“多元主体协同共治”则为文化基因的识别、修复、活化提供组织保障、资源投入和持续动力，并通过空间正义原则确保这一过程公平、包容、可持续。二者如同DNA双螺旋结构，相互依存、相互促进；文化内核的挖掘与活化吸引更广泛有效的参与，良好的治理机制又为文化的深度修复与创新转化创造有利条件，共同推动徽州古村落走向生机勃勃的活态未来。

四、结语

传统村落的保护与发展是一项长期的、艰巨而系统的工程，它涉及到农村经济、文化、社会等方方面面，需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11]而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传承，远非单纯的建筑修缮或旅游开发课题，它是一项关乎文化血脉延续、社区活力维系、空间权利保障的复杂系统工程。未来，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传承还需要从以下几个方向持续探索。

深化制度创新：推动地方立法，明确村民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主体地位、权利清单及保障机制。探索设立“村落文化遗产保护基金”，资金来源多元化，使用透明化、民主化，重点支持村民房屋维护、文化传承活动和社区发展项目。

科技赋能与文化再生：更深入地利用数字技术进行文化基因的精准识别、动态监测、沉浸式展示与创新性演绎。同时，鼓励基于文化基因的高质量、在地化文创和乡土教育，培养新一代的文化认同与传承人。

融入区域乡村振兴战略：将古村落保护置于更广阔的乡村区域发展中通盘考虑。利用其文化吸引力和基础设施优势，辐射带动周边普通村落发展特色农业、生态旅游、康养产业等，形成功能互补、文化联动的“徽州文化生态群落”，破解单一古村落的承载极限和孤岛化风险，实现区域整体的文化繁荣与可持续发展。

构建动态评估与适应性管理机制：建立涵盖文化基因存续状态、社区活力、空间正义实现程度、经济可持续性、生态环境质量等多维度的保护成效评估体系。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保护策略与管理措施，实现适应性治理。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官网 (mohurd.gov.cn).
- [2] 唐桂兰. 徽文化的符号化表现与符号系统构建——以徽州古村落、古建筑文化为例 [J]. 江淮论坛, 2019(04):180-186.
- [3] 程必定, 汪建设等主编. 徽州五千村 [M]. 合肥: 黄山书社, 2004.9.
- [4] 黄恺, 朱米娜. 徽雕艺术中的传承与可持续发展 [J]. 江淮论坛, 2009(06):158-161.
- [5] 赵华富著. 徽州宗族研究 [M]. 合肥: 安徽大学出版社, 2016.8.
- [6] 王振忠著. 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 [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23.09.
- [7] 王世华编. 富甲一方的徽商 [M].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7.
- [8] 田方舟. 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困境与出路——以乡村振兴中的风险社会治理为视角 [J]. 吉首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44(05):151-160.
- [9] 陈晓华, 鲍香玉. 旅游开发对徽州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影响研究 [J]. 原生态民族文化学刊, 2018, 10(02):100-107.
- [10] 方睿, 陈刚. 基于空间活力视角的徽州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研究 [J]. 学术界, 2013(02):174-182+286.
- [11] 张晶. 美丽乡村建设背景下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策略探析 [J]. 城市发展研究, 2020, 27(08):37-43.